

我国养老金融发展“规划图”来了

新华社北京12月13日电(记者任军、吴雨)记者13日从中国人民银行获悉,近日中国人民银行等九部门联合印发《关于金融支持中国式养老事业 服务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》,明确了养老金融发展的“规划图”。意见提出,到2028年,我国养老金融体系基本建立。到2035年,基本实现中国特色金融和养老事业高质量发展的良性循环。

为加快建立完善养老金融体系,全力做好养老金融大文章,中国人民银行、金融监管总局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民政部、财政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国家卫生健康委、中国证监会、国家医保局等九部门近日联合印发《关于金融支持中国式养老事业 服务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》,从支持不同人群养老金融需求、拓宽银发经济融资渠道、健全金融保障体系、夯实金融服务基础、构建长效机制等五方面提出16项重点举措。

意见指出,要聚焦不同老龄群体提供多样化养老金融服务,支持各老龄群体做好养老资金储备和财富规划,针对农村养老需求加大金融资源倾斜力度。完善金融支持银发经济的服务体系和管理机制,扩大银发经济经营主体和产业集群发展的信贷投放,加大直接融资支持力度,拓展多元化资金来源渠道。

根据意见,我国将大力发展养老保险一、二、三支柱,进一步推进商业保险年金产品创新,加强养老金融产品设计和投资管理,提升金融服务适老化水平,加强老年人金融知识宣传和消费权益保护,加大对涉老非法金融活动的防范打击力度。完善制度保障,加强部门协作与信息共享,强化货币政策、保险监管、融资配套、税收优惠等方面政策支持,强化统计监测和效果评估。

中国人民银行表示,下一步,将会同有关部门加快建立养老金融工作落实机制,全力做好养老金融大文章,助力中国式养老事业,服务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“龙被”受热捧 创业“开门红”



12月12日,鹿邑县穆店乡燕家庄村民燕伟和女儿正在忙着缝制“龙被”。今年51岁的燕伟与妻子在无锡一家床上用品厂打工多年,11月份回到家乡创业就取得“开门红”,他们平均每天能缝制棉被100多条,供不应求。据了解,在豫东农村有龙年缝新被子的习俗。

记者 侯国防 通讯员 于新豪 摄

暖阳下的文化广场



日前,川汇区文化广场人来人往,热闹非凡,市民们在此听小曲,晒太阳,悠然自得。近年来,川汇区加大市民公共活动区域建设力度,给市民休闲娱乐提供了更多场所。

记者 沈湛 摄

商水县舒庄乡

夜间巡逻“不打烊” 点亮群众“平安灯”

□记者 马治卫 通讯员 朱留博

本报讯 为切实推进舒庄乡冬季平安法治建设工作,连日来,商水县舒庄乡持续开展冬季社会治安防范和巡逻工作,以实际行动为群众点亮夜间“平安灯”。

该乡共组建巡逻队伍30支,由乡领导班子牵头,乡党委、派出所协调联动,建立乡级夜间巡逻队伍;29个行政村成立以村“三委”班子成员、党员、志愿者、热心群众共同参与的村级巡逻队伍,常态化开展夜间巡逻,使“平安人”动起来、“平安灯”亮起来、“平安锣”响起来,全力

筑牢冬季安全“防护墙”。

各巡逻队伍每晚采取步巡、车巡相结合的方式,深入舒庄乡各主要路口、密集场所、重点路段不间断开展巡逻,切实做到“路路巡、村村巡、户户巡”,对在巡逻过程中发现的问题、矛盾及时化解,确保把治安巡逻工作做实、做细、做到位。

巡逻期间,各巡逻队伍积极入户开展防火、防盗、防电信诈骗、扫黑除恶、禁毒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宣传,同时提醒群众时刻保持警惕,进一步增强群众的自我防范意识,共同维护辖区安全和稳定。

周道帮办·直通12345热线



群众诉求:使用居民医保在县级医院就诊,能否报销门诊费用 栏目反馈:县级以下医疗机构可报销门诊费用

□记者 邱一帆

本报讯 近日,有读者致电《周道帮办·直通12345热线》,咨询使用居民医保在县级医院就诊,门诊费用是否能报销?

12月13日,记者与市医保局相关工作人员沟通后得知,使用居民医保在县级医院就诊,门诊费用不能报销,但居民在参保地县域内所有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村卫生室刷社保卡、身份证或电子医保凭证时可享受居民门诊统筹报销待遇,门诊统筹

不设起付线。参保人员使用乙类药品、诊疗项目时,需按规定负担个人首自付,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为60%。2025年门诊统筹最高支付限额为800元。

值得一提的是,符合条件的参保居民在门诊慢性病定点医疗机构持社保卡、身份证或电子医保凭证可享受门诊慢性病待遇。门诊慢性病不设起付标准,扣除自费项目费用及乙类费用中个人首自付部分费用后,居民医保统筹基金支付比例为65%。

记者将这一政策告知该名读者,读者对此表示感谢。